

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 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HNJC2019-1008



采 购 人：文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盖章)

代理机构：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2019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	30
第四章 项目采购合同.....	3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5
第六章 施工图纸.....	45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46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一章 磋商邀请

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代理机构”下同）受文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简称“采购人”下同）的委托，就文昌市2019年排球场建设项目（项目编号HNJC2019-1008）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商来参加密封响应。有关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

1.1、项目名称：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

1.2、项目编号：HNJC2019-1008

1.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招标控制价：1,132,532.88 元（单个排球场报价：94,377.74 元）

1.5、建设地点：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大潭村、锦山镇新室村、冯坡镇下宅村委会后稳村、东路镇大宝村、东郊镇椰海村、文教镇红峰村、会文镇朝奎村、文教镇培龙村、会文镇官新村、东阁镇大架村委会大架郑村、抱罗镇抱锦村委会石马一村、铺前镇隆丰村等。

1.6、建设主要内容：共 12 个建设排球场（每个排球场配套 2 杆球场灯光杆及排球网）

1.7、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1.8、采购范围：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为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2.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3、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或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2.4、具备《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2.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19年10月23日至2019年10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2、标书发售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兴丹路13号德盛华庭L3栋北楼601室，购买磋商文件时必须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证明材料复印件、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在本单位的社保缴纳证明（有社保部门章），以上资料须加盖鲜章。

3、标书售价：¥300元。

4、响应保证金金额：壹万元整（¥10000.00元），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转入招标代理机构以下账户。

开户名称：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

帐号：4600 1002 5370 5250 0505。

四、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1月04日09:00时；

2、开标时间：2019年11月04日09:00时；

3、开标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5（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4、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五、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www.ccgp-hainan.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

六、公告期限

本项目采购公告为5个工作日。

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文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采购人地址：海南省文昌市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898-6322210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点：海口市国兴大道兴丹路 13 号德盛华庭 L3 栋北楼 601 室

联系人： 吴工

电 话： 0898-66758930

传真： 0898-6673095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采购人根据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如有与本章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的内容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文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地址：海南省文昌市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898-63222102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点：海口市国兴大道兴丹路13号德盛华庭L3栋北楼601室 联系人：吴工 电话：0898-66758930
3	项目名称	文昌市2019年排球场建设项目
4	建设地点	海南省文昌市文城镇大潭村、锦山镇新室村、冯坡镇下宅村委会后稳村、东路镇大宝村、东郊镇椰海村、文教镇红峰村、会文镇朝奎村、文教镇培龙村、会文镇官新村、东阁镇大架村委会大架郑村、抱罗镇抱锦村委会石马一村、铺前镇隆丰村等。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出资比例	100%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8	采购范围	文昌市2019年排球场建设项目（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为准）
9	计划工期	60日历天
10	质量要求	合格
1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一、资质要求： 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或以上资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p> <p>二、信誉要求:</p> <p>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近3年内</p> <p>1、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p> <p>2、无诉讼及仲裁情况发生。</p> <p>3、未在被行政主管部门作出取消投标资格处罚期内。</p> <p>(提供企业信誉承诺书, 格式详见第八章)</p> <p>三、项目经理</p> <p>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①注册建造师证书复印件; ②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声明函(格式自拟))。</p> <p>四、其他要求:</p> <p>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经审计的2018年度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2019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提供复印件);</p> <p>2、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9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缴纳税收和2019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 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p> <p>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格式自拟);</p> <p>4、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格式详见第八章);</p>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5、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成交后按开工时间安排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派驻施工现场,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须全部到位施工现场(所有人须每月到位不少于22天),否则视为虚假响应以谋取成交,采购人可上报监管部门作严肃处理。(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p>6、供应商在报名后至参与投标前,应当根据《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管理办法》的规定,通过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登录海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打印生成诚信档案手册。(提供复印件,并再递交原件(不予退还))</p>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4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5	分包	不允许
16	偏离	不允许
17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8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p> <p>磋商保证金缴纳的形式:允许供应商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受益人为采购人)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保证金。。</p> <p>截止日期: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p> <p>开户名称: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国兴大道支行</p> <p>帐号:4600 1002 5370 5250 0505。</p>
19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6年1月1日至今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版壹份(U盘或者光盘)。
2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人名称:文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采购人地址：海南省文昌市 供应商名称：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 <u>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响应文件在 2019 年 11 月 04 日 09:00 时前不得开启</u>
2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
2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4.1	注意事项：	1. 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携带的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如是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否则不予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3. 供应商须保证在本项目响应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若发现有伪造编制，弄虚作假骗取成交，采购人将没收其磋商保证金，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4. 成交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
24.2	施工最高限价为：	<u>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的施工采购招标控制价为：¥1,132,532.88 元，单个排球场的施工采购招标控制价为：¥94,377.74 元。</u> 报价最高不允许超过对应的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所有报价保留两位小数。
24.3	工程承包价确定原则：	取成交单位的投标价为该项目的工程承包价（本项目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采购。

-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工期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3.2 本采购项目的工期：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条件：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2) 业绩要求：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3) 信誉要求：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4) 项目经理要求：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政府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响应文件格式；
- (9)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 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或依供应商要求澄清或质疑的问题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2) 澄清或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须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当事人受响应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3) 澄清或修改后的内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有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变更信息以第一章指定网站公告及下载内容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潜在供应商须及时关注关于本项目采购信息的更新事项，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磋商保证金；
- (4) 已标价工程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 (9) 第一次报价（格式）

3.2 响应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部分“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响应报价有效范围：

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的施工采购招标控制价为：**¥1,132,532.88 元**，**单个排球场的施工采购招标控制价为：¥94,377.74 元。**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有效范围：**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为：¥1,132,532.88 元**（含）以下，**单个排球场的为：¥94,377.74 元**（含）以下，响应报价高于采购控制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单位为元，所有报价保留二位小数点。

3.2.4 工程承包价：成交单位的响应报价（即成交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消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磋商保证金格式递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磋商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磋商保证金备注信息须包含项目编号信息。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

3.4.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3) 成交后放弃成交、不领取或者不接收成交通知书的；
- (4)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 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的；
- (7)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8)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

上述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3.5.3 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2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就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磋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响应代表逐页加盖公章或加盖骑缝章。响应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响应代表签字确认。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名章。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封面还应有造价人员（造价员或造价工程师）签字并盖专用章。

3.7.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3.7.6 响应文件不符合本章3.7.3款及3.7.4款要求的，响应文件做无效响应处理。

4. 投标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响应文件应当分开包装，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或“电子版”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4.1.3 单独递交的《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原件须随响应文件正本一起密封递交。

未按上述条款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4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审步骤与要求

6.1.1 组建磋商小组

6.1.1.1 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的规定, 结合本磋商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 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6.1.1.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磋商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 不作为评审专家参加评审, 采购人代表不能以专家身份参与评审,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评审。

6.1.1.3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规定情形的项目, 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 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 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 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6.2 磋商准备与初步评审

6.2.1 响应截止时间后, 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基本要求: 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详细评审之前, 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

6.2.4 响应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 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供应商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6.3 响应的澄清

6.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 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并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3.2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 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的签字认可, 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

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6.3.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与各供应商报价的平均报价价差较大，存在明显不合理，有低于成本价或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影响公平竞争时，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6.4 对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6.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4.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

6.4.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4.4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6.4.5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6 综合评分法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30%至6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至30%。采购项目中含不同采购对象的，以占项目资金比例最高的采购对象确定其项目属性。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三项的规定和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6.4.7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6.4.8 磋商小组只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和成交条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审查及评审标准”。

6.5 确定成交供应商

6.5.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5.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6.5.3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响应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5.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名单中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授权磋商小组按本条规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6.5.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5.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7. 定标、合同与验收

7.1 定标准则

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且经采购人确认的预成交候选供应商即为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通知

7.2.1 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并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送《评标结果告知书》，但该成交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成交的供应商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7.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7.2.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7.2.4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如属于本应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 合同签订

7.3.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成交，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7.3.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3.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成交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7.3.4 供应商成交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

7.4 合同履行

7.4.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7.4.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7.5 验收：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验收。

8. 采购项目终止

8.1 采购项目终止

8.1.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后，磋商小组应作出书面报告。

8.1.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8.1.3 终止采购活动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终止采购活动原因通知所有供应商。

9. 质疑

9.1 质疑提出

9.1.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9.1.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有权拒绝接受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多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9.1.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9.2 质疑函

9.2.1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

9.2.2 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9.2.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响应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响应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9.3 质疑受理

9.3.1 质疑书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计算,受理日期则以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清晰扫描及时将质疑事项告知代理机构,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

9.3.2 质疑函接收信息

联系部门: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一项目部

联系电话及联系人:0898-66758930 吴工

通讯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兴丹路 13 号德盛华庭 L3 栋北楼 601 室

9.3.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5)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9.3.4 质疑函的形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一次性告知质询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修改后重新提交。法定质疑期内质询人未重新提交，或者重新提交的质疑仍不符合形式规定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函未按照供应商须知正文 29.3 条要求提供的；
- (2) 质疑函未按照供应商须知正文 30.3 条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3) 质疑函未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的；
- (4) 质疑函内容不全的。

9.3.5 代理机构应于收到质疑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函的形式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质疑，应当受理并向质询人发出质疑签收单。收到质疑函原件并向质询人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质疑函在质疑有效期内需要修改、补充的，以提交修改或补充的质疑函原件并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作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10.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10.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2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琼财采[2018]61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

10.3 严格执行《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本次响应产品类别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报价无效；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须按照要求提供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不予认定。

10.4 报价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参与报价，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报价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

11. 其他

11.1 保密和披露

11.1.1 供应商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采购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11.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11.1.3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11.2 供应商注意事项

11.2.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11.2.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1.3 在评标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响应无效，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4 法律法规适用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附件1：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中型、大型企业或非企业单位无须提供此函）**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采购的磋商小组，对你方的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年__月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月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磋商小组负责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_施工采购磋商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 1.
- 2.
-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响应代表：_____（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三：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

你方于 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 _____ 施工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成交价： _____ 元。

工期： _____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 标准。

项目负责人： _____（姓名）。

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及编号： 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 日内到 _____ 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表四：成交结果通知书

成交结果通知书

(未成交供应商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施工响应文件，确定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为成交供应商。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五：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__（项目名称）施工采购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初步评审表

评审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其它	无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定的响应无效情形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提供营业执照，证件有效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项目经理要求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9项规定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0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定的内容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7项规定
	磋商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磋商须知前附表”第18项规定

2、详细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30分）		
1	磋商报价 (3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重×100</p>
商务技术部分（70分）		

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55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1) 内容完整充实, 编制水平高, 得7-5分; 2) 内容基本完整, 编制水平一般, 得4-2分; 3) 内容有欠缺, 编制水平较差, 得1-0分。	7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 科学合理性强, 可行性高, 得10-6分; 2) 科学合理性一般, 可行性满足施工要求, 得5-3分; 3) 科学合理性差, 可行性不强, 得2-0分。	10分
		施工进度计划与措施	1) 进度安排合理, 措施健全, 得7-5分; 2) 进度安排满足工期要求, 措施基本满足工作需要, 得4-2分; 3) 进度安排满足工期要求, 措施有欠缺之处, 得1-0分。	7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 体系与措施健全、完善, 得10-6分; 2) 体系与措施基本满足项目施工要求, 得5-3分; 3) 体系与措施存在欠缺之处, 得2-0分。	1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 体系与措施健全、完善, 得7-5分; 2) 体系与措施基本满足项目施工要求, 得4-2分; 3) 体系与措施存在欠缺之处, 得1-0分。	7分
		环境保护体系与措施	1) 体系与措施健全、完善, 得7-5分; 2) 体系与措施基本满足项目施工要求, 得4-2分; 3) 体系与措施存在欠缺之处, 得1-0分。	7分
		资源配备计划	1) 体系与措施健全、完善, 得7-5分; 2) 体系与措施基本满足项目施工要求, 得4-2分; 3) 体系与措施存在欠缺之处, 得1-0分。	7分
3	业绩	2017年1月1日以来企业承接过的市政公用工程项目单项业绩, 每提供一个得3分, 本项满分15分。(证明材料: 施工合同关键页加盖公章, 评标现场提供原件核验, 无原件或原件不齐全不得分)		15分

3.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响应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响应报价低的优先；响应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4. 评标程序

4.1 初步评审

4.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1.2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23.9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4.2 详细评审

4.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响应报价计算出得分 B；

(4)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C。

4.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2.3 供应商得分=A+B+C。

4.2.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报价，使得其响应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4.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4.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4.4 评标结果

4.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4.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项目采购合同

参考《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第一部分 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
- 2、建设单位：文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
- 3、设计单位：文昌市建筑设计室

二、工程量清单编制依据

- 1、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共 12 个建设排球场（每个排球场配套 2 杆球场灯光杆及排球网），投标报价为单个排球场建设内容（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其余排球场与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投标报价应一致，详见汇总表。
- 2、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施工图及相关图集等。
- 3、住建部颁发的《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854-2013）（以下简称 13 清单规范）。
- 4、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海南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2017)》。
- 5、海南省建设标准定额站发布的 2017《海南省建筑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
- 6、规费按有关规定计社会保障费为人工费的 23.5%。
- 7、税金按琼建定涵【2018】420 号文件工程税金按 9%。

建设项目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

序号	工程或项目名称	工程造价 (元)	其 中			备注
			分部分 项合计 (元)	措施项 目合计 (元)	规费(元)	
1	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2	锦山镇新室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3	冯坡镇下宅村委会后稳村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4	东路镇大宝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5	东郊镇椰海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6	文教镇红峰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7	会文镇朝奎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8	文教镇培龙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9	会文镇官新村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10	东阁镇大架村委会大架郑村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11	抱罗镇抱锦村委会石马一村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12	铺前镇隆丰村委会排球场					造价同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合计					

(清-表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球场

标段：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暂估价
		排球场						
1	060104001001	清理表土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弃置距离:1km	m3	36			
2	010103001002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按规范、设计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3. 填方来源、运距:就近取土	m3	14.01			
3	040202011001	碎石	1. 石料规格:石屑 2. 厚度:10cm	m2	360			
4	040203007001	水泥混凝土	1. 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混凝土 2. 厚度:12cm 3. 嵌缝材料:沥青麻丝	m2	360			
5	011406001001	抹灰面油漆	1. 基层类型:混凝土面层 2.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地坪漆	m2	360			
		排球杆						
6	010101002001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52cm	m3	0.26			
7	010103001001	回填方	1. 密实度要求:按规范、设计要求 2. 填方材料品种:原土回填 3. 填方来源、运距:就近取土	m3	0.11			
8	010501003001	独立基础	1. 混凝土种类:C25 混凝土	m3	0.15			
9	011702001001	基础	1. 基础类型:基础 木模板	m2	1.2			
10	010516002001	预埋铁件	1. 钢材种类:铁件制作、安装 预埋铁件	t	0.02			
		灯光杆						
11	010101002002	挖一般土方	1. 土壤类别:一、二类土 2. 挖土深度:120cm	m3	1.54			
12	010501003002	独立基础	1. 混凝土种类:C25 混凝土	m3	1.54			
13	011702001002	基础	1. 基础类型:灯光杆基础 木模板	m2	7.68			
14	010515001001	现浇构件钢筋	1. 钢筋种类、规格:现浇构件钢筋 制安 圆钢筋 HPB300 直径 $\leq \phi$ 10mm	t	0.036			
15	020509025001	螺栓	1. 螺栓种类:M22 2. 螺栓长度:921mm	根	8			
16	040805001001	常规照明灯	1. 名称:排球灯光杆	套	2			
本页小计								

(清-表7)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文城镇大潭村委会排 标段：
球场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计算费率 (%)	金额
1	规费	其中：垃圾处置费+ 其中：社保费	D1 + D2		
1.1	其中：垃圾处置 费				
1.2	其中：社保费	(分部分项定额人工 费+单价措施定额人 工费+分部分项定额 机上人工费+单价措 施定额机上人工 费)*0.7	(FBFX_DERGF+DJCS_DERGF+FBFX_DEJSRGF+DJCS_DEJSRGF)*0.7	23.5	
2	税金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 施项目费+其他项目 费+规费	A+B+C+D	9	
合计					

第六章 施工图纸

详见附件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除适用现行国家及省市相关的所有标准、规范、规程外，承诺包人还必须遵守发包人在签订合同时及建设项目过程中制订的相关管理规定。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由发包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出标准及规范(含国外标准)，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第八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响 应 代 表：_____（签 字）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磋商保证金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其他材料

十、第 次报价

注：另单独准备 2 份《第 次报价》，现场填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单个排球场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工期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的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____（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4.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响应代表：_____（签字或盖名章）

地址：

电话：

邮箱：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姓名： 资格证书名称及注册号：	
2	施工总工期	_____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响应代表。响应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
承担。

响应代表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响应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响应代表：_____（签字或盖
名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缴费凭证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响应报价表封面

投 标 总 价

采 购 人 ：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单个排球场报价：（小写）：

（大写）：

供 应 商 ：

（单位盖章）

响应代表：

（签字或盖名章）

编 制 人：

（造价人员签字并盖专用章）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六、施工组织设计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项目经理应附身份证、资格证书等复印件；其他人员附身份证、上岗证书或岗位证书等复印件。所有人员均应当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盖章复印件；《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二）资格声明函

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参加文昌市 2019 年排球场建设项目（项目编号 HNJC2019-1008）响应活动中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控股或参股的；
-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被责令停业的；
-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2019 年__月__日

(三)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四）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海南佳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我公司（企业）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本项目评标活动结束前对我公司（企业）的信用记录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我公司（企业）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将作不合格供应商处理。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2019 年 ____ 月 ____ 日

（五）企业信誉承诺书

企业信誉承诺书

文昌市旅游和文化广电体育局（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 1、无诉讼及仲裁情况发生；
- 2、投标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
- 3、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4、未在被行政主管部门作出取消投标资格处罚期内。

我方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的证件及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注：年份要求同诉讼及仲裁情况年份要求）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 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七、第__次报价（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单个排球场报价 (人民币/元)	大写	
	小写	
计划工期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代表：_____（签字或盖名章）

2019年__月__日

说明：

1、本表价格一栏空白，落款处供应商名称（盖章）处由供应商事先加盖公章，单独准备2份，不与响应文件一同装订，由供应商代表随身携带至磋商现场；

2、本表中报价在开标后，由供应商代表根据现场开标情况，在磋商现场手工填写作为供应商对本项目的最终报价；

3. 由于本项目是采用工程量清单招标，现场报价无法对清单逐一进行报价，因此现场报价只报总价。成交供应商须在签定合同前，根据最终报价的下浮率对工程量清单单价进行下浮计算报价，将折算后的工程量清单装订成册递交给采购人，项目结算时以清单单价作为结算依据。